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
發文字號：宜院偉人字第1152100446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院115年約聘少年調查(保護)官職務代理人應試人員名單及甄選時間等相關事宜。

依據：本院115年甄選約聘少年調查(保護)官職務代理人簡章第7點第1款辦理

公告事項：

一、參加甄選人員名單如下：01張○然

二、甄選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本院訂於115年8月10日(星期一)舉行公開甄選，請於上午8時40分以前至本院1樓法警室前報到(宜蘭市縣政西路1號)，逾時不得應考。

(二)地點：本院3樓國民法官評議室。

三、本次甄選不製發准考證，請依簡章規定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或附照片之健保卡或駕照正本參加甄選，未攜帶證件者不得應試。

四、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事件等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選，將依宜蘭縣政府公告辦理，並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請自行上網查閱，亦不另行通知。



1152100446

院長 黃斯偉